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臺東市中山路二七六號
承辦人：陳玉
電話：089-320-995
電子信箱：o5016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原文字第11002409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40000A_1100240976_ATTACH1.pdf、
376540000A_1100240976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1年度平埔族群語言復振計畫」1份，請轉知轄內
各立案團體及有意願之個人踴躍申請，並於110年12月15
日前函送細部執行計畫書報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0年11月15日原民教字第1100065706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申請單位於110年12月15日前函送細部執行計畫報府，以
利辦理彙送作業。

正本：臺東縣臺東市公所、臺東縣蘭嶼鄉公所、臺東縣綠島鄉公所、臺東縣延平鄉公
所、臺東縣卑南鄉公所、臺東縣鹿野鄉公所、臺東縣關山鎮公所、臺東縣海端鄉
公所、臺東縣池上鄉公所、臺東縣東河鄉公所、臺東縣成功鎮公所、臺東縣長濱
鄉公所、臺東縣太麻里鄉公所、臺東縣金峰鄉公所、臺東縣大武鄉公所、臺東縣
達仁鄉公所

副本：原住民族委員會、本府原住民族行政處文教行政科



民政課 收文:110/11/22



1100016091

有附件